

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、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并修订 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、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，计划根据公司业务需要、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增加经营范围、调整公司治理结构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并启用新《公司章程》，同时修订、废止及制定公司相关制度。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负责人员，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本次经营范围变更、治理结构调整和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等相关事项。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加经营范围情况

因公司开拓海外市场业务需要，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，增加“货物进出口”类目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变更情况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二、调整公司治理结构，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、其法定职权由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并结合治理规范要求 and 公司实际，增加董事会席位至 11 名，包括增设 1 名职工董事、1 名独立董事，调整部分董

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数量。同时，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改，启用新《公司章程》，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公司各项规则制度、组织架构中涉及监事会、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。《公司章程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〈公司章程〉修订对照表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全文。

三、修订、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制度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5年修订）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以及公司治理结构的调整和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，拟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同步修订和调整，一是调整“股东大会”为“股东会”，二是删除“监事会”“监事”及相关表述，相关法定职权由审计委员会行使，三是将部分制度与相关制度合并、废止旧制度，四是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修订、新编制相关制度。制度调整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制度名称	说明	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
1	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2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3	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	合并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部分条款，废止该制度	是
4	《对外投资决策制度》	修订	是
5	《对外担保决策制度》	修订	是
6	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	合并《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，废止该制度	是
7	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	修订	是
8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	修订	是
9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	制定	是
10	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合并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部分条款，废止该制度	否
11	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2	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3	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4	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》	修订	否
15	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16	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	修订	否

序号	修订制度名称	说明	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
17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	修订	否
18	《风险投资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9	《内部控制制度》	修订	否
20	《内部审计制度》	修订	否
21	《财务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22	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	合并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部分条款，废止该制度	否
23	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》	修订	否
24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
上述序号 1-9 制度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其余制度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，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文件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三日